证券代码:001965　　证券简称:招商公路　　公告编号:2018-01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11日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月16日14:3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5层会议室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月15日至1月16日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公路"或"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月15日—2018年1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1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月15日下午15:00至2018年1月1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11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18年1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5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1、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6、审议制定《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竞价受让重庆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股权竞购等相关事宜。
公司收购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购买资产累计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申请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关联交易议案。
因日常经营需要增加流动资金授信额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经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协商,拟向其申请人民币6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授信期限1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招商蛇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
9、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招商银行重庆上清寺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因日常经营需要增加流动资金授信额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拟向招商银行重庆上清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可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并对其使用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两年。
公司实际控制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李建红先生目前兼任招商银行董事长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招商蛇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
10、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铺道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申请浦发银行重庆分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铺道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申请中国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2、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推荐:
(1)选举粟健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2)选举王福敏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
(二)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上述议案相关披露请查阅2017年12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招商公路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招商公路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提案2: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提案3: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提案4: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提案5: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提案6:审议制定《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提案7:审议关于收购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的议案。	√
8.00	提案8: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申请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关联交易议案。	√
9.00	提案9: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招商银行重庆上清寺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
10.00	提案10: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铺道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申请浦发银行重庆分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提案11: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铺道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申请中国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2.00	提案12: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2)人
12.01	(1)选举粟健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
12.02	(2)选举王福敏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登记时间和登记地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扫描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1月12日的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31层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手续:
1、社会公众股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请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授权代表请持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出席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以及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三)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10-56529000　传真:010-56529111
2、联系人:施惊雷　高莹
3、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大厦31层　邮编:100022
4、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说明的内容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一)招商公路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招商公路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八年一月十一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1965
2、投票简称:"公路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非独立董事票数举例如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本人意见代理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提案2: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提案3: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提案4: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提案5:审议修订《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提案6:审议制定《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提案7:审议关于收购中信公路资产包项目的议案。	√			
8.00	提案8: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申请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关联交易议案。	√			
9.00	提案9: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招商局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招商银行重庆上清寺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议案。	√			
10.00	提案10: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铺道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申请浦发银行重庆分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提案11:审议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智翔铺道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申请中国银行重庆南岸支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2.00	提案12: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2)人			
12.01	(1)选举粟健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			
12.02	(2)选举王福敏先生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			

股东名称:
股东账号:
持股数: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603688　证券简称:石英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01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详细内容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17-015)。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公司以自有资金5,026.6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4.4%/年。
产品起息日:2018年01月10日。
产品到期日:2018年04月10日。
公司购买产品金额为:3,000万元。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产品名称:华泰紫金季季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类别: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5.4%/年。
产品起息日:2018年01月10日。
产品到期日:2018年04月10日。
公司购买产品金额为:2,026.60万元。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高度关注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非保本业绩基准型。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与相关银行、券商等保持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会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风险低的银行、券商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自有资金正常需求。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公司和投资者获得更好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合作方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结息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类型	收益情况
1	中国银行东海县支行	按期开放	3200	20170103	20170630	2.92	保证收益	收回本 金及收益
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月月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152期	2000	20170112	20170411	4.41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3	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JG902期	6000	20170117	20170417	3.6	保证收益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4	建设银行东海新支行	江苏建行乾元保本型	2000	20170118	20170420	3.5	保证收益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投融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	2000	20170209	20170806	4.2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节假日理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	20170210	20170508	4.2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7	建设银行东海新支行	江苏建行乾元保本型	2000	20170213	20170516	3.4	保证收益	收回本 金及收益
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财富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	20170314	20170612	4.5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月月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	20170314	20170911	4.49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1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月月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	20170412	20171009	4.49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1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季季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	20170412	20170711	4.6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12	农业银行东海县支行	"安心·灵动·75天"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70414	20170628	4.2	非保本浮动收益	收回本 金及收益
13	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	"财富班车进取3号"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20170420	20170718	4.65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1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月月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	20170510	20170808	4.61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1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季季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季季优先X1第七期	3000	20170614	20170912	4.9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16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财富资金系列56期收益凭证	1000	20170614	20170913	4.6	本金保障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17	农业银行东海县支行	"安心·灵动·75天"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70708	20170921	4.1	非保本浮动收益	收回本 金及收益
18	中国银行	按期开放	3000	20170707	20170930	3.4	保证收益	收回本 金及收益
1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恒益17153号收益凭证	3000	20170720	20180118	4.6	本金保障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20	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	"财富班车3号"保本收益型	5000	20170721	20171019	4.1	保证收益	收回本 金及收益
2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恒益17164号收益凭证	3000	20170810	20171109	4.4	本金保障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2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节假日理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	20170915	20171211	4.65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2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节假日理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	20170918	20170314	4.8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24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本收益型	1000	20170920	20171219	4.4	保证收益	收回本 金及收益
2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增强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0	20170921	20180326	4.8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恒益17197号收益凭证	1000	20170928	20180329	4.6	本金保障型	
27	农业银行东海县支行	"金钥匙·安心得利·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	20170930	20171229	4.3	非保本浮动收益	收回本 金及收益
2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季季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	20171011	20180109	5.3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2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00	20171011	20181016	4.8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3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节假日理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金理财X11	1000	20171013	20180108	4.8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收回本 金及收益
3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节假日理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金理财X72	1000	20171016	20180411	4.9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32	浦发银行连云港分行	公司固定持有期JG902期	5000	20171025	20180123	4.15	保本收益	
3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恒益17226号收益凭证产品	3000	20171116	20180515	4.6	保本收益	
3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恒益17242号收益凭证	1000	20171214	20180612	4.7	保本收益	
35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保本收益型	1000	20171225	20180427	4.3	保证收益型	
36	农业银行东海县支行	"金钥匙·安心得利·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	20180110	20180410	4.4	非保本浮动收益	
3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紫金季季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6.6	20180110	20180410	5.4	非保本业绩基准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91,226.6万元(含本次),其中闲置募集资金4,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87,226.6万元。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2、《华泰紫金季季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18-001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签订《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服务项目三方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01月10日,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海云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云天"或"丙方")和山东山大鸥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大鸥玛"或"乙方")共同与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或"甲方")签订了《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服务项目三方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业协会成立于1991年8月28日,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设立的证券业自律性组织,属于非营利性社会团体法人,接受中国证监会和国家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是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的管理机构,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及海云天均与协会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海云天与山大鸥玛均系专业的考试技术服务及考试考务服务供应商,该两家公司的联合体已被确认为"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计算机化考试服务项目"(项目编号:B0708-CMC17N7355)的中标人。
二、协议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计算机化考试服务项目
2、服务内容:2018年至2020年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计算机化考试服务。
考试服务主要包括:按照甲方要求,设置固定报名点接受考生现场报名(现场报名开展需三方确认后实施),进行考试系统的部署和维护,考点视频监控系统的部署和维护,考点的协议签署、设立与布置、考场的编排与管理,监考和技术支持人员的聘用与培训,考点监控,考试数据的下载、发放、回收、移交与销毁,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考试系统与人员的安全保密等。
海云天负责服务的城市包括呼和浩特、厦门、南宁、杭州、福州、南昌、武汉、长沙、广州、成都、贵阳、银川、乌鲁木齐、拉萨、宁波、深圳、温州、泉州及赣州在内的19个考区。
3、服务费金额:以每科次人民币40元计算,即
服务费金额=报名科次数×40元/科次
4、付款方式:每季度末,乙、丙双方分别向甲方提交该季度《服务项目验收确认单》。甲方邮件确认合格后,乙、丙双方分别向甲方提交该季度考试《服务项目结算清单》(加盖财务章)及正式服务费发票。
5、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协议期限为三年。
三、对公司的影响
证券从业人员资格考试(以下简称"考试")是由中国证券业协会负责组织的全国统一考试,该考试时间由证券协会每年统一确定,考试科目由"一般从业资格考试、专项业务类资格考试、管理类资格考试"组成,2018年一般从业资格考试全年暂定为9次,专项业务类资格考试全年暂定为5次。
本次协议的签订是海云天继2016年和2017年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计算机化考试服务项目后再次签订该项目,2016年累计服务考生65万科次左右,实现2617.85万元销售收入;2017年累计服务考生112万科次左右,实现4494.47万元营业收入。本次协议的签订有利于提升海云天2018年至2020年的业绩贡献,促进公司整体利润的上升。
本次协议的签订将进一步巩固海云天在国内计算机化考试等智能考试应用中的地位,为海云天在其它地区和领域的智能考试应用和推广奠定良好基础,促进公司品牌影响力的提升。
四、风险提示
1、由于项目涉及财政收费,待财政拨款到账,在收到乙方和丙方的《服务项目结算清单》及发票后,甲方将在十日内向乙方和丙方支付其考试服务费,采取该分期付款方式有可能导致海云天存在无法按时收款的风险;
2、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导致协议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服务项目三方协议》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01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18-004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2月27日刊登《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变更提案、补充提案和否决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月11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月11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月10日15:00至2018年1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589号公司会议室
4、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中胜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总计12人,代表股份63,095,77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0105%。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7人,代表股份62,940,6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663%。
3、网络投票情况
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5人,代表股份155,1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43%。
4、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还有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罗守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会议选举罗守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未提出异议。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62,940,65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42%;反对155,12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5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175,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0963%;反对155,12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903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通力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余鸿、孙文
3、结论性意见: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公告编号:2018-002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草案及相关议案。根据通过的议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将设立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进行管理,按照不超过1.5:1的比例设立优先级和次级份额,员工出资部分认购该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次级份额,并向商业银行募集优先级信托资金。前期公司积极对接商业银行落实优先级信托资金,待优先级资金落实后公司将尽快推进成立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届时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2日

股票代码:002048　　股票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18-002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7年12月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交纳保证金报名参与"三环集团"多元化改制项目的议案》,依据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称武汉光交所)的相关要求,公司交纳3亿元人民币的保证金,并向武汉光交所递交了书面竞标方案,报名参与三环集团改制。
2017年12月10日,武汉光交所组织了现场开标工作,最后入围者为2家意向投资者,宁波华翔是其中一家。
2017年12月26日,公司收到湖北省国资委的致谢函,文中称我公司最终竞标方案排序第二,未能成为最终投资者,并退回了3亿元保证金。
因为落选原因不明,本着对公司广大投资者负责的目的,2018年1月3日,公司向湖北省国资委和武汉光交所发送《质疑函》,要求公开评审流程,公开最终投资者选定的理由。
2018年1月10日,公司收到武汉光交所《回复函》,文中未对我方提出的要求做出回复。
公司将继续关注并积极参与行业内的各类国企混改机会,希望能分享自己参与改制的成功经验,为中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特此公告。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2日

股票代码:600277　　股票简称:亿利洁能　　编号:2018-002
债券代码:122332　　债券简称:14亿利01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4亿利01"公司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售代码:100904
●回售简称:亿利回售
●回售价格:人民币100元/张
●回售申报期:2018年1月4日至2018年1月10日
●回售申报有效数量:659,701手(1手为10张)
●回售金额:659,701,000元(不含利息)
●回售资金发放日:2018年1月26日
根据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公司债券回售条款,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披露了《亿利洁能关于"14亿利01"公司债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2017-162)及《亿利洁能关于"14亿利01"票面利率上调的公告》(2017-164),并于2017年12月29日和 2018年1月3日分别披露了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和第二次提示性公告(2017-169、2018-001)。投资者可在回售申报期选择将持有的"14亿利01"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14亿利01"的回售申报期为2018年1月4日至2018年1月10日。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14亿利01"的回售申报数量为659,701手,回售申报金额为659,701,000元(不含利息)。有效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将被冻结交易,直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相应债券被注销。在回售资金发放日(即2018年1月26日)之前,如发生司法冻结或扣划等情形,债券持有人的该笔回售申报业务失效。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特尔佳　　公告编号:2018-001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发明名称:中置并联式液力缓速器及其安装方法
发明人:凌兆